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6-A320-06R1

修正案号: 39-9559

一. 标题: 机身-客舱地板梁连接处-检查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所有制造序列号(MSN)的空客 A321-111、A321-112、A321-131、A321-211、A321-212、A321-213、A321-231 和 A321-232 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EASA AD 2016-0105R1 (2018年9月21日颁发);
- 2.CAD2016-A320-06 (2016年6月12日颁发);
- 3.Airbus SB A320-53-1317,初版(2015年12月15日发布),或R1版(2018年6月19日发布);
- 4.Airbus SB A320-53-1318, 初版(2015年10月9日发布),或R1版(2018年6月18日发布);
- 5.Airbus SB A320-53-1319, 初版 (2015年10月9日发布),或R1版 (2018年6月18日发布);
- 6.Airbus SB A320-53-1320,初版(2015年10月9日发布),或R1版(2018年6月18日发布);
- 7.Airbus SB A320-53-1351,初版(2017年12月20日发布);
- 8.Airbus SB A320-53-1352,初版(2017年12月20日发布);
- 9.Airbus SB A320-53-1353,初版(2017年12月20日发布);
- 10.Airbus SB A320-53-1354,初版(2017年12月20日发布)。

使用上述参考文件"3."、"4."、"5."、"6."、"7."、"8."、"9."和"10."的后续批准版本用来符合本指令的要求也可接受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 本指令替代 CAD2016-A320-06 39-8740

1.原因

在 A321 延长服役目标的背景下,根据 A321 机身进行新的全尺寸疲劳试验的结果,确认在机身隔框 (FR) 35.1 和 FR 35.2 左侧和右侧的客舱地板梁连接处的裂纹可能扩展,此情况也出现在设计服役目标 (DSG) 内运行的飞机上。

如果没有发现并纠正这种状态,可能会降低机身的结构完整性。

根据这些发现,空客公司发布了适用的检查服务通告(SB),其中包含对不同位置的检查措施。为此,CAAC颁发了CAD2016-A320-06(对应EASAAD 2016-0105),要求对受影响客舱地板梁连接处进行重复详细检查(DET),并根据检查结果完成修理。

自 CAD2016-A320-06 颁发以来,空客公司发布了适用的改装 SB,提供了改装措施,通过冷挤压客舱地板梁和接头的连接孔来恢复每个位置的疲劳潜力。

在本指令颁发时,适用的改装 SB 仅适用于未完成空客改装 (mod) 155607 的飞机。已完成 mod 155607 的飞机的改装措施预计将在不久后发布。

基于上述原因,本指令进行修订,引入这些可选的改装参考。本指令还包含一些编辑性修改,引入最新的指令写作规范,并未改变要求。

2.措施和符合性时间

按照 EASA AD 2016-0105R1 (2018 年 9 月 21 日颁发)中 "Definitions"和"Required Action(s) and Compliance Time(s)"章的内容执行。

3.其他规定

无。

4.等效替代

(1)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

成的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(2)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,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8 年 09 月 29 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8 年 09 月 29 日

七. 联系人: 王烨

中国民用航空上海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

021-22321176